**年产50吨高纤后纺牵伸线扩建项目**

**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5月**

目 录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3](#_Toc3576_WPSOffice_Level1)

[1.1、设计简况 3](#_Toc13818_WPSOffice_Level2)

[1.2、施工简况 4](#_Toc302_WPSOffice_Level2)

[1.3、验收简况 4](#_Toc14021_WPSOffice_Level2)

[1.4、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8](#_Toc10267_WPSOffice_Level2)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8](#_Toc13818_WPSOffice_Level1)

[2.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8](#_Toc302_WPSOffice_Level1)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8](#_Toc22203_WPSOffice_Level2)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8](#_Toc22559_WPSOffice_Level2)

[（3）环境监测计划 8](#_Toc11412_WPSOffice_Level2)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9](#_Toc14021_WPSOffice_Level1)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9](#_Toc25607_WPSOffice_Level2)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9](#_Toc9003_WPSOffice_Level2)

[2.3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9](#_Toc10267_WPSOffice_Level1)

[3整改工作情况 9](#_Toc22203_WPSOffice_Level1)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仪化公司）位于扬州市仪征市长江西路1号，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现有3套高性能聚乙烯干法纺丝装置和1套在建装置，其中：①高纤一期第1套装置，规模为300吨/年，于2008年3月开工建设， 2009年5月完成环保竣工验收；②高纤一期第2套装置，规模为1000吨/年，于2011年6月建成投产， 2012年5月完成环保竣工验收；③高纤二期第1套装置规模为1000吨/年，于2016年6月建成投产， 2016年11月完成环保竣工验收；④高纤二期第2套装置规模为1000吨/年，2018年6月建成投产。目前已形成了20D-4800D多规格系列产品，近年来细旦产品的市场需求不断增加，现有高纤一期第2套装置配套的后纺生产线已不能满足细旦产品的需求，产品结构矛盾突出，因此仪化公司决定启动本项目——“年产50吨高纤后纺牵伸线扩建项目”的建设。建成后形成3条后纺牵伸线，总设计规模为50t/a（75D 5t/a、100D20t/a、125D25t/a）。

2017年10月，江苏盛立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受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承担本项目《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年产50吨高纤后纺牵伸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环评报告表于2017年12月11日获得仪征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以仪环审﹝2017﹞171号文同意该项目实施。目前本项目已投资2670.8万元建成年产50吨高纤后纺牵伸线扩建项目生产线及相关公用辅助工程，该项目工程于2018年3月28日开工建设，2018年10月正式完工并进入调试运行。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设计简况

本项目主体工程委托中核华纬设计院进行设计，由中核华兴建设有限公司进行施工，环保治理设施委托江苏苏中建设公司进行施工。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措施设计计符合环保设计规范的要求，设计方案中编制了环境保护章节，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 1.2、施工简况

施工过程中，本公司严格按照设计的要求将环保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都有一定的保证，并要求施工单位严格遵守国家各项环保法律法规要求，并落实环评文件及其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要求。

## 1.3、验收简况

该项目工程于2018年3月28日开工建设，2018年10月正式完工并进入调试运行。目前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要求。验收工作启动时间2019年2月，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现场勘测，并于2019年3月18至19日进行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所有参加本项目竣工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2019年4月编制完成《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年产50吨高纤后纺牵伸线扩建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2019年5月15日，建设单位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主持召开了“年产50吨高纤后纺牵伸线扩建项目”环保竣工验收会。会议邀请了3位环保业内专家、本项目环评编制单位江苏盛立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中核华纬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项目设计单位）、中核华兴建设有限公司（项目施工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等代表组织成立了验收工作组。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工作组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文件要求对本项目进行了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仪化公司）位于江苏省仪征市长江西路1号。“年产50吨高纤后纺牵伸线扩建项目”是为已有高纤一期第2套装置（E02）配套的后纺生产线，主要为调整该装置细旦产品的比例。项目新建了3条后纺牵伸线，所需原料来源于E02装置生产的原丝。主要生产细旦产品（350~20D），总生产规模为50t/a。其中：75D 5t/a、100D 20t/a、125D 25t/a。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2017年9月6日在扬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完成备案（扬经信备[2017]10号），项目代码：2017-321081-28-03-444393。仪化公司于2017年10月委托江苏盛立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年产50吨高纤后纺牵伸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12月11日获得仪征市环保局批复（仪环审（2017）171号）。

目前，该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治理设施现已全部建成，并投入试运行，满足“三同时”竣工验收监测条件。本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记录。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2670.8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11万元，占投资总额的15.4%。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仪化公司“年产50吨高纤后纺牵伸线扩建项目”配套的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所核准的内容，本项目的建设地点、性质、生产规模、生产工艺及污染治理措施等均未发生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产生；不新增员工，不增加生活污水。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来源于原料中含有的十氢萘溶剂和纺丝油剂在高倍牵伸过程中的挥发，以无组织形式排放。生产车间通过强制送排风措施，减轻无组织废气污染影响。

本项目落实“以新带老”措施，将现有项目E01、E02装置纺丝废气、预牵伸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回收装置处理后，通过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过程设备运行噪声，建设中选用低噪声设备，通过合理布局，并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减轻对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卷绕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废丝，为一般固废，外售给其他单位综合利用。

5、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

仪化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重新修订后，于2019年3月15日在仪征市环境应急和事故调查中心完成备案（备案号3210812019001-H）。

6、其他环保措施

废气排气筒设置相关标志，符合《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要求。

依照环评要求，本项目以后纺车间边界设置100米卫生防护距离。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18日-19日对“年产50吨高纤后纺牵伸线扩建项目”进行了环保验收监测。根据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华测淮环验字﹝2019﹞第009号），主要监测结果如下：

1、废水

仪化公司废水排放口中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石油类的排放浓度及pH值均满足《化学工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939-2006）表2中一级标准值。

2、废气

E01、E02装置有组织废气排放口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十氢萘的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规定方法计算的限值要求。

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监控限值要求；十氢萘的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规定方法计算的限值要求。

3、噪声

厂界噪声测点昼、夜等效(A)声级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4、排污总量控制要求

废气中VOCs（非甲烷总烃）的年排放量满足仪征市环境保护局批复的环评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验收结论**

仪化公司“年产50吨高纤后纺牵伸线扩建项目”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配套建设的废水、废气、噪声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有效，不存在“暂行办法”第八条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

验收工作组同意该公司“年产50吨高纤后纺牵伸线扩建项目”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竣工验收合格。

## 1.4、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情况。

#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 2.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项目环保专职管理人员依托高纤部现有，负责以下职责。

①贯彻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政策、法规，制定相应的环保规划，环保规章制度，并实施检查和监督；

②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

③拟定环保工作计划，配合领导完成环境保护责任目标；

④配合环保部门，开展日常环境保护管理和监测工作；

⑤进行环保知识宣传教育，提高厂区职工的环保意识。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依托公司现有的16000m3的事故应急池，主要用于容纳事故废水和消防废水。本项目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生产、安全和环境管理，确保各类生产和环保设施同步正常运转，杜绝污染事件的发生，满足环境保护的规定和要求；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要求，使污染物排放得到有效地控制。仪化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重新修订后，于2019年3月15日在仪征市环境应急和事故调查中心完成备案（备案号3210812019001-H）。

**（3）环境监测计划**

建设单位应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定期监测，及时掌握产排污规律，加强污染治理。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存在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100m范围内不存在环境敏感目标，上述范围内无居民点等敏感目标。

## 2.3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惜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

# 3整改工作情况

试生产期间及时调试各项环保设施、达到最佳运行工况；验收监测期间保持现场整洁、确保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完善各环保措施运行台账。

1、进一步加强企业生产和环境管理，强化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和维护，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按《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环保部令第48号）的规定申请排污许可变更。